

「福音：神的大能」回顧系列 之三

使徒行傳 2:22-39

2026 年 2 月 1 日

一、 討論題目

1. 彼得向以色列人提起耶穌時，是怎麼說的？他為什麼說「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」？在敘述人們都知道的事情時，彼得怎樣引導大家對耶穌的理解？我們向人傳講耶穌時，可以從此學習什麼功課？
2. 為什麼彼得在此引用大衛的兩首詩？他如何解釋第一首？他如何從這兩首舊約詩篇得出 36 節的結論？你怎麼理解彼得在 36 節所作的宣告？在彼得這番話中（25-36 節），他試圖傳達的福音信息是什麼？
3. 衆人聽了這番話，為什麼覺得「扎心」？彼得於是做出了怎樣的邀請？你認為這個邀請包含了哪幾點重要信息？今天學習使徒彼得宣講的福音讓我們有什麼收穫？

二、 經文：使徒行傳 2:22-39

²²「以色列人哪，請聽我的話：神藉著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、奇事、神蹟，將他證明出來，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。²³他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，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，把他釘在十字架上，殺了。²⁴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，叫他復活，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。²⁵大衛指著他說：「『我看見主常在我眼前；

他在我右邊，

叫我不至於搖動。

²⁶所以，我心裏歡喜，我的靈快樂；

並且我的肉身要安居在指望中。

²⁷因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

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。

²⁸你已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，

必叫我因見你的面得著滿足的快樂。』

²⁹「弟兄們！先祖大衛的事，我可以明明地對你們說：他死了，也葬埋了，並且他的墳墓直到今日還在我們這裏。³⁰大衛既是先知，又曉得神曾向他起誓，要從他的後裔中立一位坐在他的寶座上，³¹就預先看明這事，講論基督復活說：他的靈魂不撇在陰間；他的肉身也不見朽壞。³²這耶穌，神已經叫他復活了，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。³³他既被神的右手高舉，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，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，澆灌下來。³⁴大衛並沒有升到天上，但自己說：

「『主對我主說：

你坐在我的右邊，

³⁵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。』

³⁶「故此，以色列全家當確實地知道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他為主，為基督了。」

³⁷眾人聽見這話，覺得扎心，就對彼得和其餘的使徒說：「弟兄們，我們當怎樣行？」³⁸

彼得說：「你們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，叫你們的罪得赦，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；³⁹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，並一切在遠方的人，就是主—我們神所召來的。」

三、答案提示：

1. 彼得向以色列人提起耶穌時，是怎麼說的？他為什麼說「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」？在敘述人們都知道的事情時，彼得怎樣引導大家對耶穌的理解？我們向人傳講耶穌時，可以從此學習什麼功課？

1.1 彼得向以色列人提起耶穌時，是怎麼說的？

這段經文，是彼得在五旬節向耶路撒冷很多人傳講福音信息的主要部分。

第 22 節，「以色列人哪，請聽我的話：神藉著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、奇事、神蹟，將他證明出來。」從這裏彼得開始提起耶穌基督。這些人都是以色列人，他們知道加利利有個地方叫拿撒勒，耶穌是拿撒勒人。彼得強調他們都認識拿撒勒人耶穌，因為耶穌是一個實實在在具體存在過的人，祂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、奇事、神蹟」，「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，把他釘在十字架上，殺了。」
(23 節)

所以彼得通過介紹這些事實來強調拿撒勒人耶穌是一個實有的人，是以色列人自己都知道、都見證過的。

1.2 他為什麼說「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」？

「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」，這句話更是強調突出了這一點——這是一個大家都認識的、真實的人。耶穌在他們中間施行了很多神蹟，一直在他們中間來往，有很多人都是這些事件的見證人。

1.3 在敘述人們都知道的事情時，彼得怎樣引導大家對耶穌的理解？

彼得不僅是通過強調「拿撒勒」這個地名，強調耶穌「在你們中間」，強調「你們自己都知道祂」，來拉近大家和耶穌之間的關係，而且在陳述這些事實上對

他們進行引導。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然後又復活了，這些他們都知道。但是，為什麼祂會這樣？怎麼解釋這些事實？彼得在此進行引導。

第 23 節，「他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，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，把他釘在十字架上，殺了。」意思是說，你們知道祂是被你們釘在十字架上殺死的，但是你們不知道這是按照上帝的定旨先見做的。換句話說，這是上帝的計劃，祂是行在上帝的計劃當中。你們把祂殺了之後，你們只知道祂又活了。祂為什麼會復活？第 24 節說，「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，叫他復活，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。」

藉着這樣的引導，彼得把大家都知道的事實和真理結合在一起，引導大家理解：耶穌是上帝拯救計劃當中的關鍵環節。

1. 4 我們向人傳講耶穌時，可以從此學習什麼功課？

第一，向人傳講耶穌從死裏復活的真實性。我們的信仰是一個歷史性的啟示，它不是虛構，不是一個抽象的理念，乃是上帝救贖計劃在人類歷史中真實的發生。彼得生在耶穌時代，他眼前的那些人都是耶穌從死裏復活的見證人，所以他強調耶穌是生活中實有的。對今天的我們而言，耶穌是一個真實的歷史人物，祂活在歷史的那個時代，是一個實有的人物。

第二，彼得將大家承認的事實，引導到上帝的啟示當中。這些認識並見證耶穌的人，不知道上帝的奧秘，彼得告訴他們耶穌正是上帝計劃的人。我們在跟別人傳福音的時候，可以學習彼得將上帝的救贖計劃中的這個事實告訴他們。

2. 為什麼彼得在此引用大衛的兩首詩？他如何解釋第一首？他如何從這兩首舊約詩篇得出 36 節的結論？你怎麼理解彼得在 36 節所作的宣告？在彼得這番話中（25–36 節），他試圖傳達的福音信息是什麼？

2. 1 為什麼彼得在此引用大衛的兩首詩？

第 24 節說：「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，叫他復活，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。」緊接著，彼得引用了大衛的詩，在第 25 至 28 節中說道：「大衛指著他說：我看見主常在我眼前；他在我右邊，叫我不至於搖動。所以，我心裏歡喜，我的靈快樂；並且我的肉身要安居在指望中。因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。你已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，必叫我因見你的面得著滿足的快樂。」這是彼得所引用的第一首詩，即詩篇第 16 篇，是大衛所寫的詩。

第二首詩出現在第 34 至 35 節：「大衛並沒有升到天上，但自己說：主對我主說：坐在我的右邊，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。」這是引用詩篇第 110 篇，同樣也是大衛的詩。

彼得引用大衛的這兩首詩，實際上是要說明舊約中的預言如何在耶穌身上得以應驗，使我們知道這一切乃是上帝的計畫。在耶穌尚未來到世上之前，舊約中已經有指著祂所說的預言，這正是引用這兩首詩的目的。

2.2 他如何解釋第一首？

引用大衛的這兩首詩，目的在於顯明舊約中指向耶穌的預言。然而，若直接閱讀這兩首詩，是否真能看出其中具有預言的性質呢？我們今日可能會產生這樣的疑問，而彼得當時所面對的以色列人，也同樣有這樣的困惑。因此，彼得在引用第一首詩之後，隨即作出了解釋。

在第 29 至 32 節中，彼得說：「弟兄們！先祖大衛的事，我可以明明地對你們說：他死了，也葬埋了，並且他的墳墓直到今日還在我們這裏。大衛既是先知，又曉得神曾向他起誓，要從他的後裔中立一位坐在他的寶座上，就預先看明這事，講論基督復活說：他的靈魂不撇在陰間；他的肉身也不見朽壞。這耶穌，神已經叫他復活了，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。」這段話是什麼意思？若不經意的讀，不一定能夠意識到其中的內在邏輯。事實上，這段解釋正是為了幫助我們理解詩篇第 16 篇中，

大衛所說這些話的真正含義。

首先，彼得指出，大衛所說的「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」，乃是詩歌性的語言，並且在詩中使用的是第一人稱，其表達的意思就是「我必不死」。

然而，彼得接著指出，這樣的理並並不成立，因為大衛已經死了，也已經被埋葬，他的墳墓直到今日仍在眾人當中。若曾到過耶路撒冷，必定知道大衛的墳墓位於老城之內、城中心的位置，如今尚且存在，更不用說兩千年前了。彼得的意思是：我們都住在耶路撒冷，大衛的墳墓就在那裏，眾人都清楚知道他已經死了，也已經葬埋了；那麼，大衛為何還會說「我不死」呢？

於是，彼得進一步解釋，這並不是在說大衛自己。大衛是先知，神曾向他起誓，要從他的後裔中立一位坐在他的寶座上，因此他是預先看見這件事，並且講論基督的復活。換言之，這段話所指的不是大衛本人，而是他的後裔，就是上帝所應許的那一位，而這位後裔正是基督。所以，「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」，雖然使用的是第一人稱「我」，實際上所指的並不是大衛，而是指向基督。彼得藉著這樣的解釋，說明這正是一個預言，也就是宣告基督必然復活。

第二首詩也是同樣的道理。

第二首詩說：「主對我主說：你坐在我的右邊，等我使你的仇敵作你的腳凳。」其中，「主」指的是天上的父神，「我主」則是指耶穌。主耶穌在福音書中也曾解釋詩篇第 110 篇，指出一個問題：既然是大衛的後裔，大衛怎麼會對自己的子孫說「你是我的主」呢？原因就在於，祂確實是大衛的主。雖然從肉身來說，祂是大衛的後裔，但從本質上來說，祂是在創世以前就已存在的，這正是神自己。因此，從詩篇第 110 篇中，我們同樣可以清楚看出，這段經文是指著耶穌而說的。

由此可見，這兩首詩都發揮了相同的功能，就是在上帝的拯救計畫之中，早已預言了耶穌基督。

2. 3 他如何從這兩首舊約詩篇得出 36 節的結論？

在引用完這兩首詩之後，彼得在第 36 節中說：「故此，以色列全家當確實地知道，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他為主，為基督了。」他使用「故此」一詞，正是作出一個邏輯上的結論：前面已經引用了舊約的詩篇，因此他接著宣告，你們所熟知的這一位拿撒勒人耶穌，就是上帝所揀選的那一位拯救者，他就是救世主，是上帝所膏立的那一位。「基督」就是那位彌賽亞，這只是發音不同、實際上指向同一個詞彙：彌賽亞是希伯來文，基督是希臘文。耶穌正是上帝所應許、所揀選、並且早已預言的那一位，這便是彼得所要作出的結論。

2. 4 你怎麼理解彼得在 36 節所作的宣告？

第 36 節既是一個結論，也是一個宣告。在今日整段經文之中，這一節極為關鍵，因為它本身就是一個清楚的宣告：你們眾人所認識、真實存在的那位拿撒勒人耶穌，正是上帝拯救計畫的核心，祂就是彌賽亞，就是救世主！

因此，向人傳福音，不僅是指出這位真實存在的耶穌確實帶來拯救，祂的實有性本身並沒有問題；更重要的是，我們要回答，祂為何就是神？為何就是來施行拯救的神？從舊約中我們可以看見，祂本就在上帝的拯救計畫之中，並且完全應驗了這一切，因此，祂就是那一位。當這個宣告完成之後，福音的重點也就清楚地呈現出來了——我們所相信的，正是第 36 節所宣告的內容，也正是我們信心的對象。

2. 5 在彼得這番話中（25–36 節），他試圖傳達的福音信息是什麼？

他所傳達的福音信息，就是宣告耶穌基督本身就是拯救；在上帝於創世之前所擬定的救贖計畫中，其核心正是耶穌基督。而對我們而言，耶穌同時也是歷史中真實存在的一位人物；這一位歷史中實有的人，所承擔的正是上帝的拯救計畫，這也構成了福音最核心的內容。因此我們信靠祂，就能夠得救。

3. 衆人聽了這番話，為什麼覺得「扎心」？彼得於是做出了怎樣的邀請？你認為這個邀請包含了哪幾點重要信息？今天學習使徒彼得宣講的福音讓我們有什麼收穫？

3.1 衆人聽了這番話，為什麼覺得「扎心」？

閱讀這段經文的時候，大家常常不約而同地把注意力放在「扎心」這一感受上，這似乎是一種非常強烈的體會。

什麼是「扎心」？其實這並不是那麼容易描述，個人的體會也不盡相同，但其中確實含有一種深刻而強烈的心痛之感。那麼眾人為何會產生這樣的感受？

當大家聽了彼得的話，覺得「扎心」。這其中包含兩層重要的意義：

第一，彼得一直在強調，正是你們把耶穌交給了不法之人，釘在十字架上殺了，所以你們是擔當罪責的人。聽見這話的人，心中充滿憂傷與懊悔，這是為自己的罪而痛悔，這是第一層感覺。

第二，這是聖靈的工作。並非所有人聽見這信息都會「扎心」，但那些「扎心」的人正是蒙受救恩的人，因為聖靈在他們心中動工。在我們傳講福音的時候，聖靈伴隨着宣講的工作，在人的心中做工，使他們生出「扎心」的感動。

3.2 彼得於是做出了怎樣的邀請？

當眾人扎心的時候，他們就提出問題來——「我們應當怎樣行？」彼得看到聖靈在工作，就抓住這個機會，向他們發出邀請說：「你們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，叫你們的罪得赦，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；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，並一切在遠方的人，就是主—我們神所召來的。」第 38 和 39 節就是彼得向他們發出的邀請。

3. 3 你認為這個邀請包含了哪幾點重要信息？

根據這段經文的教導，彼得的邀請包含以下五點重要信息，這些對我們跟別人分享福音非常有幫助。

第一，悔改。「悔改」不僅是為罪感到扎心與後悔，更是人生方向的徹底轉變。在希臘原文中，悔改意為「回轉」、「調轉方向」，即離棄罪惡，轉而歸向神，跟隨耶穌，使生命得到更新。

第二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。就是歸入耶穌的門下，成為耶穌的門徒，跟隨耶穌。洗禮象徵與基督同死、同埋葬、同復活，是自己決意跟隨耶穌的公開宣告，從此生命的主權就交託給耶穌基督。

第三，罪得赦免。當我們真心悔改並決定跟隨主耶穌的時候，神的拯救的工作在我們生命中便立即發生果效。因為耶穌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付上代價，信靠祂的人得以稱為義人，我們所有的罪一筆勾銷，得以赦免。

第四，領受所賜的聖靈。當我們做了悔改的決定，接受主耶穌做我們的救主，上帝便把聖靈賜給我們，因著聖靈的內注，從此一個新的生命開始了。

第五，神的應許。「因為這應許是給你們和你們的兒女，並一切在遠方的人，就是主—我們神所召來的。」神寶貴的應許是給所有接受福音並悔改的人。這應許的內容包括：首先，我們因信進入神的家，與神和好，成為神的兒女，恢復和上帝之間的親密關係；其次，祂賜給我們永恆的生命，因罪的工價乃是死，但耶穌基督替我們付了贖價，我們得拯救、被稱為義人，得享永恆的生命，這就是上帝的應許。

可見，福音的要點都在這裏——我們是罪人，耶穌基督成為我們的拯救，我們要藉着悔改接受福音，奉主的名受洗，我們的罪被赦免，聖靈賜給我們。福音要藉着傳講者發出邀請，聽福音的人要親自回應，當以信心接受時，拯救的功效便臨到其生命中——罪被赦免，聖靈內住、成為神家兒女，並享受永恆的生命，這就是福音的全部內容。

3. 4 今天學習使徒彼得宣講的福音讓我們有什麼收穫？

這半年是「福音：神的大能」五年計劃的回顧系列，今天是第三課「福音就是耶穌基督自己」，前兩課是「福音是神的大能」和「福音是神的愛，神愛世人」。今天的經文展現了最具體的福音信息，福音中的每一個要點層層遞進。

從彼得的福音宣講中，我們能清晰看見福音的核心要素，且與系統神學的救恩論完全契合。在古德恩的救恩中，將傳福音稱作「福音的呼召」，當我們向別人分享福音時，正是神藉着我們呼召萬民歸向祂，這呼召包含三大核心要素。

第一是我們的事實，有三條：所有的人都犯了罪；罪的工價乃是死；然而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替我們付了贖價，成就救贖。

第二是福音的邀請：聽到福音呼召的人，必須親自回應，也就是悔改並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，神賜下聖靈。

第三是上帝的應許：上帝應許我們成為祂的兒女，與神和好，進入祂的家庭，享受永恆的生命。

彼得的宣講涵蓋了福音的全部要點，我們學習後便可以此為根基預備傳福音。無論傳講的時間長短、篇幅簡繁，這三大核心要素都必不可缺。我們要針對彼時的環境、福音的對象，結合其背景、彼此的關係，靈活處理，巧妙剪裁和設計即可。

除此之外，彼得強調耶穌是真實活在世上的歷史人物，祂的降生、受死、復活都是人類歷史中真實發生的事件。我們的信仰就是建立在這份真實之上——上帝藉着人類歷史中真實發生的事來拯救我們，真實的耶穌基督正是上帝拯救計劃的核心，上帝早已藉著舊約中的眾先知一次又一次預言過祂的拯救。

以上就是我們從彼得的宣講信息中所學到的寶貴收穫。

願神祝福大家！